

证券代码：600359

证券简称：新农开发

公告编号：2024—018 号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进展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发布《关于重大资产出售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，经公司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润乳业”）友好协商，对进展公告补充说明如下：

1. 双方正积极推进《股权收购协议》承诺事项及付款条件的达成，付款条件触发的相关事项正有序推进。目前，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小组，继续促使并尽最大努力完成《股权收购协议》承诺事项及付款条件的达成，双方积极履行协议约定，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。

2. 后期双方将加强沟通，积极履行《股权收购协议》各方权利和义务，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5 日